

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根据自编的《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昆山市环保局审批意见(昆环建(2018)0638 号)的文件精神,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对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废气收集设施施工单位(昆山保万赣机电工程公司)以及三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相关文件,经认真讨论,提出整改要求,根据企业整改措施的落实和完成情况,验收组提出以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用位于昆山市陆家镇星圃路 21 号 3 号房昆山市陆家精细电化厂的厂房从事金属制品、金属展示道具的生产、加工。本项目预计年生产、加工金属制品 16 万件、金属展示道具 2 万套。

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1759m²,其中原料库和成品库各为 200m²。

本项目拟计划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计划购置铁线调直机 6 台、割管机 2 台、折边机 4 台、剪板机 2 台、台钻 4 台、铣床 1 台(维修模板用,不参与生产,不使用切削液或油。维修时只产生噪声及少量金属边角料及碎屑)、冲床 4 台、折弯机 3 台、气保焊机 8 台、排焊机 7 台、脚踏焊机 5 台、对焊机 2 台、螺杆空压机及配套储气罐 1 套。项目计划年使用钢管 200 吨、铁线 300 吨、钢板 300 吨、无铅焊丝 3 吨。

项目拟计划使用自来水 450 吨/年、用电量约 50 万千瓦时/年。

项目年生产 300 天,一班 10 小时工作制(夜间不生产!)

新建项目于 2018 年 8 月 8 日经昆山市环保局批准建设。

实际建设中,购置铁线调直机 3 台、折边机 2 台、冲床 2 台、折弯机 1 台、气保焊机 7 台、排焊机 3 台、对焊机 1 台,其它设备与环评中数量一致。

实际生产中使用 CO₂,年使用约 200KgCO₂(钢瓶贮存)。

除此以外,其它整体项目的主、辅工程规模及技术指标、工艺、原料和设备等与原环评相关内容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7 月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8 月 8 日建设方取得昆山市环保局对本项目的审批意见(昆环建(2018)0638 号)。建设项目开工建设时间为 2018 年 8 月,竣工调试时间为 2018 年 9 月,本项目从立项至验收期间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 万元,占总投资金额的 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象为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租用位于昆山市陆家镇星圃路 21 号 3 号房昆山市陆家精细电化厂的厂房从事金属制品、金属展示道具的生产、加工),本项目投产后,预计年生产、加工金属制品 16 万件、金属展

示道具 2 万套。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实际建设中,购置铁线调直机 3 台、折边机 2 台、冲床 2 台、折弯机 1 台、气保焊机 7 台、排焊机 3 台、对焊机 1 台, 其它设备与环评中数量一致。

实际生产中使用 CO₂, 年使用约 200KgCO₂(钢瓶贮存)。除此以外, 其它整体项目的主、辅工程规模及技术指标、工艺、原料和设备等与原环评相关内容一致。

由于以上变动不会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验收组认为项目建设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 项目实际产生生活污水 360 吨/年, 上述污水接管至昆山市陆家污水处理厂处理(已提供有关的排水许可证)。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来自焊接、点焊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主要为金属颗粒物)。打磨去毛刺工序产生的金属颗粒物, 焊接烟尘(主要为金属颗粒物)经过滤装置处理后通过烟管排至车间外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铁丝调直机、割管机、折边机、剪板机、台钻、铣床、冲床、折弯机及空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进行厂平面布局, 按照规范加装减震垫, 经厂房隔声, 距离衰减等措施, 可实现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包括: 金属边角料及碎屑、焊渣、焊接烟尘过滤装置过滤产生的废弃棉/纸纤维、一般废包装材料以及员工生活产生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实现回收利用、生活垃圾交与环卫部门处理(已提供有关合同)。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公司依托昆山市陆家精细电化厂雨、污排放口(接管口), 有关排放口应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进行规范化建设(如增设标志标牌等)。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清城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和 11 月 20 日, 对项目中废气、噪声等污染源排放进行了现场监测和检查, 并出具了监测报告[(2018)清城(综)第(0009)号],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 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全厂生产设备运转正常, 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 验收监测期间, 生产负荷为 90%以上。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本项目焊接烟尘为无组织排放。

(三)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员工与同厂区其它企业员工共用卫生间, 不具备污水采样条件。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 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烟尘(颗粒物)最高浓度符合《大气污染

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周界外最高浓度限值。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区标准。

4、污染物排放总量

生活污水排放量不超过环评文件及批复中的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已接管；废气和厂界噪声均能实现达标排放，企业不排放固废，周边无敏感点，产生的环境影响可以接受的。

公司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算点设置了50m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核查和认真讨论评议，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各项措施落实情况良好，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产生的环境影响可以接受的。且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本项目不属于验收不合格的九项情形之列。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按照管理要求，申请其他项目（固废）的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2、鉴于项目采用固定的集气罩收集焊接废气，建议企业整改废气的排放方式，控制无组织排放，同时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废气处理效率。

3、协助厂房业主，完善雨、污接管口的规范化建设。

4、夜间不得生产。

八、验收人员信息

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由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参加验收人员信息情况详见附件：《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8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自行组织评审会签到表

建设单位名称		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验收项目名称		昆山腾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保验收		
评审会地点		昆山，陆家	评审时间	2019.06.28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周礼平	昆山腾璇金属	总经理	342623197808241413	15800762158
张卫萍	昆山腾璇金属	财务	342623198002201222	15800528560
夏宝平	昆山万顺机电工程	法人		13125395888
李学艳	苏州科技大学	副教授	230207197604080022	13771804391
朱英有	苏州科技大学	副教授	32050619600418151X	13862291993
陈伟明	中衡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员工	330382198411255924	15830125989